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整体策划及综合设计竞赛前期设计专项咨询服务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广州专致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2	广州亿之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3	(主) 上海华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 广州市时报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20-31716865

招标人名称：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5 月 14 日

